

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

地址：10487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2段1
號9樓

承辦人：游宗霖

電話：(02)2515-0369#115

傳真：(02)2515-0340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

發文字號：環字第11300000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0000090_Attach1.pdf、1130000090_Attach2.jpg、
1130000090_Attach3.pdf)

主旨：檢送本會辦理環境部「淨零Real生活創意徵稿活動」活動
簡章及宣傳文宣各1份，請踴躍報名參加並轉知活動資
訊，請查照。

說明：

一、為鼓勵社會大眾了解淨零綠生活概念及激發創作靈感，環
境部特辦理貼文及主題曲短影音徵稿活動，鼓勵各界報名
參加。

二、倘對活動相關事宜有疑問，可逕洽本會聯絡人游先生，連
絡電話：(02) 2515-0369分機115、電子郵件信箱：

ee@ier.org.tw。

正本：國立清華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南護
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體育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
科技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長庚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
學、銘傳大學、大同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
醫藥大學、高苑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萬
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耕莘健康
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
專科學校、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
僑光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
學、景文科技大學、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
學、東南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

國立嘉義大學



中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元智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黎明技術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大同技術學院、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玄奘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臺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臺南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臺北基督學院、臺北市立大學、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清傳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清傳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金門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仁武特殊教育學校、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

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鳳和高級中學、方濟會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國立竹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立北港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新營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新化高級中學、國立岡山高級中學、國立旗美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玉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國立竹北高級中學、國立鳳新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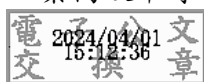
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馬祖高級中學、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宜蘭縣私立慧燈高級中學、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大

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東方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宜蘭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竹南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國立虎尾高級中學、國立後壁高級中學、國立善化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立北門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國立新豐高級中學、國立東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校、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全人實驗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新北市立竹園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雲

林縣立古坑華德福實驗高級中學、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內思學校財團法人新竹縣內思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啟明學校、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惇敘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立成功特殊教育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福瑞斯特高級中學、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啟聰學校、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崑山高級中等學校、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级中等學校、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均一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

中等學校、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
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淨零 Real 生活」創意徵稿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的

環境部為推動全民參與淨零綠生活，以食-零浪費低碳飲食、衣-友善環境綠時尚、住-居住品質提升、行/樂-低碳運輸網絡、購-使用取代擁有、育-全民對話六面向為主軸，辦理創意徵稿活動，徵求民眾日常生活創作推廣文宣及短影音作品，做為未來推廣及應用，共同為臺灣邁向2050淨零排放目標前進。

二、主辦單位：環境部

三、承辦單位：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四、活動時間：

- (一) 徵稿時間：自113年3月11日至113年4月30日止。
- (二) 作品初選時間：於投稿後進行至113年5月上旬。
- (三) 作品決選時間：於113年5月中下旬（為期2週）。
- (四) 網路人氣票選時間：自113年5月7日至113年5月21日止。
- (五) 得獎名單公布時間：預定於113年6月5日公告於活動網站，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方式通知得獎者（未得獎者不另行通知）。

五、活動網址：<https://contest.bhuntr.com/tw/2024greenlife/>

六、徵稿類型

(一) 社群媒體貼文組

1. 設計以社群媒體平台（例：Facebook、Instagram）宣導貼文，以單圖或組圖（4張以內）呈現。貼文設計規格尺寸：長方型（以寬1200 x 長 1800 像素，比例2:3）

及方形（寬1200 x 長1200 像素，比例1:1）各提交1份。
貼文須搭配宣導文案，宣導淨零綠生活，字數限制300字內。

2. 得獎者須提供可供編輯之檔案（如 AI、PSD、CDR 等），供主辦單位政策宣導使用。若參賽者無法提供原始檔案，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參賽者入選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品）。

（二）社群媒體短影音組

1. 拍攝以社群媒體平台（例：Facebook、Instagram）長度1分鐘內的短影音作品，規格解析度以寬1080×長1920（1080p），比例9:16。音樂須選用淨零綠生活主題曲或主題曲伴奏（4首擇1首）為背景音樂。（音樂下載網址：<https://reurl.cc/L4o6k7>）
2. 作品須可支援上傳至 YouTube 的檔案格式為主。並上傳至個人 YouTube 平台【上傳作品檔名設定參加淨零 Real（綠）生活創意徵稿活動】，並設定為公開影片。拍攝工具不限，可用平板電腦、手機、相機、攝影機等拍攝短片，亦可以動畫形式呈現。
3. 得獎者須提供影片格式之高解析原始檔案，供主辦單位宣導使用。若參賽者無法提供原始檔案，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參賽者入選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品）。

七、參加資格

- （一）應具中華民國國籍，若投稿者未成年須檢附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 （二）貼文組、短影音組均可以個人或團體名義報名，每人不限參選1件作品，參選者須填寫報名表及同意書，若為團體報名團員皆須親簽同意書，否則不予評審。

- (三) 人氣票選說明：活動徵稿結束後於官方網站公開初審通過作品，透過 Line 驗證（避免灌票行為）為真人後，每人每日可參與貼文或短影音投票各1次。

八、收件規定

- (一) 報名方式：於報名網站填寫報名資訊、授權同意書、未成年須填寫參加活動法定代理人同意書，並詳讀活動辦法。
- (二) 報名方式：於活動網站上傳同意書、未成年參加活動法定代理人同意書親簽電子檔及貼文作品或創作影片連結，完成報名。報名送出前請再注意所提供之聯絡電子信箱的正確性，將以此為主要聯絡方式。
- (三) 交件前請確實檢查各項應繳交之文件及檔案，恕不接受補件，另參選作品皆以電子上傳方式，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

九、評選辦法

- (一) 採「初選」、「決選」2階段辦理。
- (二) 「初選」由承辦單位依據本簡章規定辦理，包含：參加資格、符合徵稿類型內貼文及短影音之要求格式，內容符合活動主題、有無涉及人權性平或其他有違社會善良風俗爭議的審查，符合上述基本規範者始進入決選。
- (三) 決選作品審查：由具有大眾傳播、環境教育、環境保護、平面設計、影片製作等專業背景之專家學者與環境部共同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若評審委員認為作品未達水準，得決議獎項從缺或調整錄取名額。
- (四) 決選評分指標：「淨零綠生活」意涵程度及應用

性、創意表現、內容完整度及風格吸引程度，如表1。

表1. 淨零綠生活創意徵稿活動評分指標

編號	評審項目	比重
1	「淨零綠生活」意涵程度及應用性	30%
2	創意表現	25%
3	內容完整度	25%
4	風格吸引程度	20%

十、獎勵辦法

- (一) 淨零綠生活主題推廣貼文組及淨零綠生活短影音組，獎勵如表2。
- (二) 另辦理網路人氣票選，於開放時段至官方網站投票頁面參加。點選參賽者優秀作品投票。投票為每人每日參與貼文組或短影音組投票各1次。網路人氣獎及民眾投票抽獎好禮如表3。
- (三) 徵稿活動得獎者及抽獎中獎者統一於113年6月5日公告。
- (四) 徵稿活動得獎者，將視活動辦理情況以成果發表會（記者會）頒發獎狀或郵寄方式遞送獎項及獎狀。
- (五) 網路人氣獎及民眾投票抽獎好禮中獎者，將依據報名或投票所填寫資訊聯絡，並寄發中獎通知信，請於指定期限內回傳中獎者資訊，確認無誤後，由承辦單位寄送至指定地點。
- (六) 領獎注意事項：獎品以實物為準，如遇產品缺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由，主辦／承辦單位得保留更換等值獎品之權利。得獎人若為未成年，需檢附戶籍謄本並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得獎人或中獎者於指定期限內未聯絡者或寄送獎品被退件，視同放棄

該得獎權益。

表2. 「淨零 Real 生活」創意徵稿活動獎品

名次	名額	獎項	市值(元)
淨零綠生活主題推廣貼文組			
第1名	1名	筆記型電腦(HP ZBook Firefly 14 inch G9 Mobile Workstation)及獎狀	40,900
第2名	1名	空氣清淨除濕機(Panasonic18L F-Y36JH)及獎狀	19,900
第3名	1名	螢幕(HP P27h G4)及獎狀	8,499
佳作	20名	綠色商店(百貨公司如遠東百貨、新光三越百貨及太平洋崇光百貨)禮券及獎狀	4,000
淨零綠生活主題推廣短影音組			
第1名	1名	筆記型電腦(HP ZBook Fury 16 G10 Mobile Workstation)及獎狀	78,900
第2名	1名	筆記型電腦(HP ZBook Power 15.6 inch G10 A Mobile Workstation)及獎狀	63,900
第3名	1名	電離式空氣清淨機(BOSSWELL L1012)及獎狀	17,900
佳作	12名	綠色商店(百貨公司如遠東百貨、新光三越百貨及太平洋崇光百貨)禮券及獎狀	4,000

表3.網路人氣獎及民眾投票抽獎好禮獎勵表

名次	名額	獎項	市值(元)
網路人氣獎 (貼文組及短影音組)	2名 (各1名)	環保標章旅館住宿券1張	5,000
民眾投票 抽獎好禮 (貼文組及短影音組)	40名 (各20名)	環教設施場所門票2張	800
	290名 (各145名)	綠色商店禮券	200

十一、活動洽詢

(一) 聯絡電話：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02) 2515-0369 分機115

(二) 電子郵件：ee@ier.org.tw

十二、注意事項

- (一) 主辦單位僅使用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此次活動用途，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以維護參加者權益。
- (二) 所有參與徵稿之投稿者須擁有投稿內容的完整著作權、智慧財產權，並同意自行對該投稿內容，擔保其合法性與相關之損害賠償責任，如涉違反著作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法律責任，須由投稿人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關，如主辦單位因作品延伸相關爭議、賠償或法律責任，須賠償主辦單位一切損失。
- (三) 得獎者之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須同意無償轉讓予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擁有重製、散布、編輯、公開上映、播送、傳輸之非營利性使用。
- (四) 參賽作品不得剽竊他人作品、翻拍及不得以任何影像軟體做修改、合成，或使用未經授權的素材，若抵觸相關著作權法令，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承擔，概與主辦單位無關；若引用他人之文字、圖片、影音等，需取得所有權人同意、註明出處，並於報名時繳交創作素材來源說明表，如非均為自行創作之影像素材，則另需取得相關授權同意書。如違反本活動辦法或涉及侵權或有不法之情事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加者的參選資格並保留追回獎項的權利。
- (五) 徵稿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機關之事由，致參選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發生，主辦／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選者亦不得因此產生異議。
- (六) 因應網站資訊安全需求及社會秩序善良風俗，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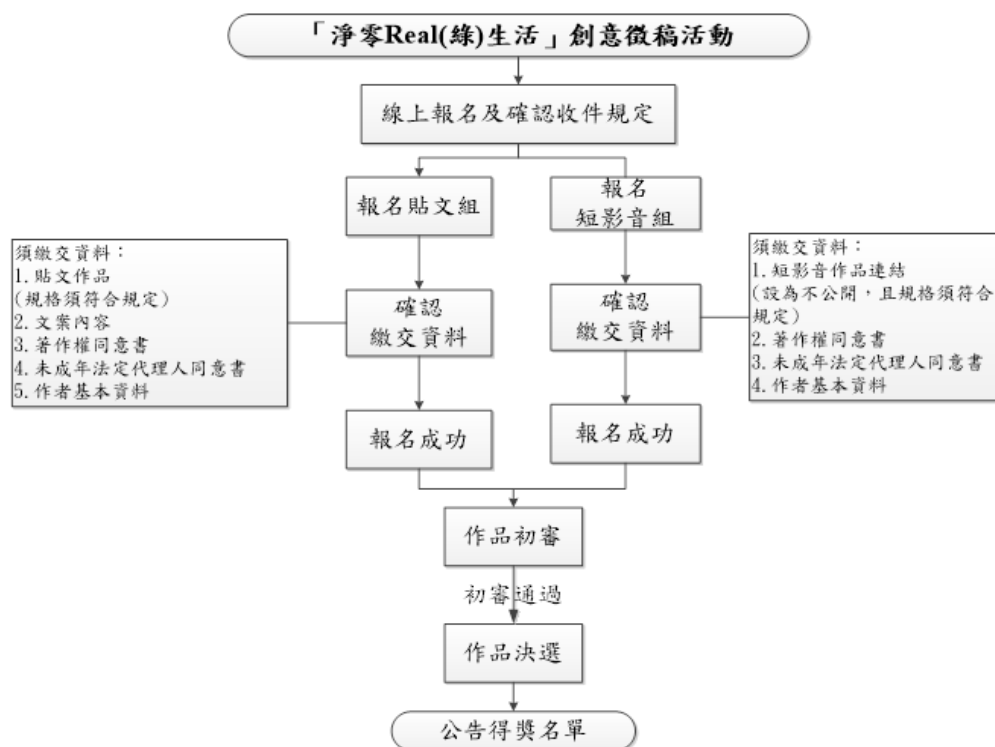
應以普通級，不分年齡限制皆可觀賞內容作為設計，若經初審認為不符社會秩序善良風俗，將不予通過。

- (七) 得獎者所獲獎項之獎金，主辦機關則依據「所得稅法」第88條、第89條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2條、第3條之規定扣取10%之稅款後（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則為20%），再發予各得獎人，若應扣繳稅額未超過2,000元者免扣繳，所得將併入得獎人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申報，餘依所得稅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八) 得獎名單公布後一週內，將以 E-mail 或電話方式通知得獎者，如因參選者資料填寫不全或錯誤，導致無法通知、身分不符或逾領獎期限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獎品寄送地址僅限於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
- (九) 獲獎作品如為團體共同創作者，應由共同得獎者自行決定獎勵分配。
- (十) 倘主辦機關或評審於公告得獎名單前發現參選作品有違反比賽規定或其他重大情事，主辦機關有權立即取消該參選作品之參選資格；倘主辦機關於公告得獎名單後發現有上開情事，主辦機關除取消參選作品之得獎資格外，並得追回獎金（品），參選者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主辦機關因故取消某參選者之得獎資格後，主辦機關有權決定是否予以遞補。
- (十一) 主辦機關得保留活動規則最終解釋權，有權修改或刪除活動相關內容（包含獎品）之權利。
- (十二) 本活動規定載明於活動頁面中，參選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之規定，如參選者有違反活動規定之情事，主辦機關得取消其參

選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活動之行為保留法律追訴權。

- (十三) 本活動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主辦機關、承辦單位對於活動內容、獎品及中獎審核保有修改及最後解釋之權利，其他未盡事宜，於官方網站公告。

活動流程圖



環境部「淨零 Real 生活」創意徵稿活動

著作財產歸屬同意書

本人 000

參加主辦單位（環境部）所舉辦之「淨零 Real 生活」創意徵稿活動，參選作品_____（以下簡稱作品）皆係出於本人之獨立創作，且並未公開發表，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若有著作財產權之爭議，本人願負相關法律之責任。

- ◆ 依本次活動辦法，凡經評定得獎之作品（包括第1名、第2名、第3名、佳作、網路人氣獎），由主辦單位致贈獎金（品）（或其他同等獎勵），則本人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所有，並同意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 ◆ 主辦單位具自行運用作品於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散布、發行、及再授權他人等權利，且不另支付得獎人稿費及版稅，本人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
- ◆ 若作品經遴選優異者，本人同意主辦單位於網站及新聞稿等公布作品者姓名，及提供作品原始創作檔供宣導使用。
- ◆ 本人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本人願負排除糾紛之責，並擔保第三人就作品對主辦單位不得主張任何權利，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除追回獎金（品）外，並得向本人請求相當於獎品金額2倍之懲罰性違約金，另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本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若為團體參加，需每人皆親簽著作財產權歸屬同意書。

參選者：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 參選者若未成年，需請法定代理人加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環境部「淨零 Real 生活」創意徵稿活動

未成年參與活動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為未成年人_____參賽者_____之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茲同意未成年人參加「淨零 Real 生活」創意徵稿活動。特立此同意書為證，以上如有虛偽不實，立書人願負法律責任。

立書人：法定代理人(親筆簽名或蓋章)及電話，並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於下。

☐ 父：電話：

☐ 母：電話：

☐ 監護人：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註：(1)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未滿18歲)之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應由父母雙方共同簽署並負擔義務。

(2)父母離婚或單一監護者，應檢具已辦妥登記之戶籍謄本，始得單獨代理。

(3)未成年人無父母，或父母均不能行使，負擔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時，由取得監護權之監護人同意之，並檢附證明文件。

(4)參照民法第1089條及第1091條。

環境部 函

地址：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黃楚竣

電話：02-23117722#2921

電子信箱：chujiyun.huang@moenv.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

發文字號：環部綜字第11310202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稿活動簡章、徵稿活動宣傳海報

主旨：檢送「淨零Real生活」創意徵件活動簡章，請貴單位協助廣發所屬單位及鼓勵民眾踴躍投稿，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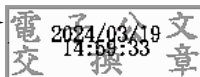
說明：

一、旨揭徵稿活動目的旨在為鼓勵民眾從日常生活中落實淨零綠生活轉型，以簡單明瞭又易於實踐的方式，結合現今社群媒體分享，擴大宣導層面，深入民眾生活與日常以響應淨零綠生活，「淨零Real生活」徵稿主題包括「食-零浪費低碳飲食」「衣-友善環境綠時尚」「住-居住品質提升」「行/樂-低碳運輸網絡」「購-使用取代擁有」「育-全民對話」六大面向。

二、徵稿期限：113年4月30日（星期二），簡章詳如附件或至活動網頁(<https://contest.bhuntr.com/tw/2024greenlife/>)查詢，敬請鼓勵踴躍投稿。

正本：教育部、勞動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數位發展部、經濟部、農業部、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

副本：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淨零綠生活
Green Lifestyle

—— 創意徵稿活動 ——

徵稿時間 2024

3.11日 ~ 4.30日

徵稿類型

- 1 社群媒體貼文組
- 2 社群媒體短影音組

徵稿範圍

淨零綠生活

食-零浪費低碳飲食
衣-友善環境綠時尚
住-居住品質提升

行/樂-低碳運輸網絡
購-使用取代擁有
育-全民對話

總獎金45萬！

淨零REAL生活
全民動起來



環境部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廣告

